

广水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广水）业务用房改扩建项目(HBGS-202512FJ-011001001)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BGS-202512FJ-0110010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水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广水）业务用房改扩建项目（项目名称）已由广水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以《市发改局关于广水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广水）业务用房改扩建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广发改审批服务[2025]167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水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广水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兴立众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广水市广水街道办事处桐柏大道3号（原中华会计函授学校广水市函授站旧址）

建设规模：本项目拟将原中华会计函授学校广水市函授站改扩建为广水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广水业务用房。项目总用地面积6800平方米(约10亩)，改造建筑占地面积1111.5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3497.40平方米。建设内容为：对原教学楼主体结构加固维修改造为综合业务楼；对食堂主体结构加固维修改造，建成食堂、活动中心及休息室；配套道路、停车场、门卫室、围墙、挡土墙、消防等附属基础设施建设。

其他：/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的全部内容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计划工期：240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6-01-20

合同估算价：1195.18万元

2.3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标段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近五年完成过1项 单项合同金额在1000万元及以上的建筑工程施工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必须提供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中标结果公告截图、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及竣工验收（或完工证明）材料），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2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1(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

3.4 本次招标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3.5 本项目属性：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6 其他要求：/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同）（网址：www.hbbidcloud.cn）进行注册登记，并下载移动数字证书（CA）、电子营业执照或办理实体数字证书（CA）（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办事指南一交易主体注册登记指南）。

4.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2025年12月18日至2025年12月22日24:00时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移动数字证书（CA）、电子营业执照或办理实体数字证书（CA）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办事指南一招标（资审）文件下载指南）。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其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6年01月08日 09时00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移动数字证书（CA）、电子营业执照或办理实体数字证书（CA）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6. 投标相关事宜

本次招标采用评定分离的方式确定中标人(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10 “评定分离”特别规定)。实行线上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的定标委员会线下确定中标人。

7. 评标办法

本标段招标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方式实施招投标。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标段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hbbidcloud.cn>）和广水市人民政府网（网址：<http://www.guangshui.gov.cn/>）（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广水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湖北兴立众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广水市九龙河社区河东路	地址：	广水市永阳大道40号
邮编：	432700	邮编：	432700
联系人：	李振夏	联系人：	付春红
电话：	0722-6259528	电话：	0722-6239009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网址：		网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2025年12月17日

备注：